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,883,820,529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.6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3.8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；对于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（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6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2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

不需补缴税款。)

二、 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4年7月10日；除息日为：2014年7月11日。

三、 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至2014年7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 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7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065	OVERSEA-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
2	08*****407	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3	08*****739	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4	08*****382	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5	08*****243	宁波市电力开发公司
6	08*****551	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7	08*****825	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五、 咨询机构：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地址：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

咨询联系人：陈俊峰

咨询电话：0574-87050028

传真电话：0574-87050027

六、 备查文件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七月五日